

广东省护理学会

粤护教字〔2023〕292号

关于举办2023年

“儿童保健与健康管理护理新进展学习班”通知

为了提升儿童健康服务能力和水平，国家制订了《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，并提出保障新生儿安全、提升儿童保健水平、促进儿童早期发展、加强婴幼儿养育照护、强化儿童疾病防控等多个方面保障儿童健康。为了传播儿童保健与健康管理的新知识、新理念，为护理同行们搭建一个良好的学习交流平台，广东省护理学会儿童保健与健康管理护理专业委员会将于2023年11月25日-11月26日在广东省广州市举办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：《儿童保健与健康管理护理新进展学习班》【项目编号：2023511404009】，学习班将邀请国内知名儿科护理专家授课，参加人员可获得I类学分3分。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对象：

- 广东省护理学会儿童保健与健康管理护理专业委员会成员。
- 各医疗卫生机构从事儿科护理及儿童保健的护理人员。

二、学习班内容：

- 早产儿和低出生体重儿袋鼠式护理临床实践指南（2022）解读
- 新生儿预警评分
- 新生儿心肺复苏指南解读
- 小儿遗尿的识别与护理
- CAH患儿的居家护理
- 俯卧位通气技术在NRDS患儿治疗中的应用适宜技术推广宣讲
- 新生儿肠内与肠外营养支持管理
- 肥胖儿童的营养管理
- 文献管理软件- Note Express 的应用

三、培训时间及地点：

- 报到时间：2023年11月25日 7:30 - 8:00
- 培训时间：2023年11月25日 8:00 - 18:00
2023年11月26日 8:00 - 18:00
- 培训地点：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何善衡楼9楼会议室

四、学习方式

本次学习班采取线下授课。

五、报名及缴费

1. 学习费用：培训费 400 元/人

2. 报名流程：请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 12:00 前扫描“报名二维码”进行报名。

(1) 二维码注册/登录平台账户。

(2) 点击“去报名”填写信息并提交。

(3) 报名成功后点击“去付款”填写开票信息并支付（如需公务卡缴费，建议公务卡绑定个人微信在线支付，在“支付方式”选择公务卡支付）。

(4) 学习班开班后统一开出电子发票并推送到预留邮箱，请务必填写正确的报销单位发票抬头及税号，否则将导致发票无法报销。需要修改发票的学员请在开票后一周内提交申请，且每张发票只允许修改一次。

(5) 学习班开班后一周内，因特殊原因未能参加学习的学员可以申请退费。

六、学分授予

参会学员须携带 IC 卡在培训期间统一录入学分(实名制),不接受学分卡号录入,逾期不能录入。

七、联系人：刘嘉美，电话：13119565832，微信同号，邮箱：2633937253@qq.com。

广东省护理学会儿童保健与健康管理护理专业委员会

2023 年 10 月 30 日



报名二维码



缴费二维码